

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學生家長代表大會暨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紀錄

- 一、 會議時間： 110 年 3 月 20 日(星期六)11 時 30 分
- 二、 會議地點： 本校圖書館閱覽區
- 三、 出席人員： 如簽到單
- 四、 會議主席： 李 O 會長 紀錄：陳 OO 家長會幹事
- 五、 主席致詞：
- 六、 工作報告：

(一)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家長會參與及協助校務工作摘略如下：

- 1. 代表家長出席多項會議及重要教育活動。
- 2. 共同辦理 9 月 28 日教師節敬師活動。
- 3. 協助推展家庭教育，包括親職講座、教師研習及學生宣導活動。
- 4. 協助辦理中六升學祈福活動。
- 5. 辦理本會家長會長、副會長、常委及委員交接及授證典禮。
- 6. 協助辦理他校校慶活動禮金事宜(約 12 校)。
- 7. 贊助本校人事主任退休紀念牌等事宜。
- 8. 支援本校夜間輪值陪讀教職員膳費。
- 9. 支援本校社區共讀站開幕活動及後續志工招募工作。
- 10. 其他

(二) 訂於 110 年 5 月 22 日舉辦本校校慶，依 109 學年度學生家長會會務工作計畫援例支援校慶資深教師表揚禮物等經費支出。

(三) 訂於 110 年 6 月 1 日舉辦本校畢業典禮，依 109 學年度學生家長會會務工作計畫援例支援畢業典禮獎品及行政雜支等支出項目。

(四) 與家長會分享本校錄取 110 學年度繁星推薦與特殊選才榜單，如附件 1，感謝所有家長的陪伴與支持，堅定成為本校教育好夥伴。

(五)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家長會費收支情形如附件 2，請參閱。本學期家長會費收入 \$525,854 元，支出 \$177,730 元。本學期家長會費尚未轉入，目前餘額 \$348,124 元。

七、 討論事項：

案由一、 有關本會邀聘顧問，以提供教育諮詢，協助學校發展一案，請討論。

說 明：

1. 依據基隆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家長會設置辦法第十九條(略以)，家長會得聘顧問，以提供教育諮詢，協助學校發展；其人數不得超過家長委員會委員人數之二分之一。另依同法第十三條(略以)，家長委員會任務之一為遴聘顧問。
2. 本會卸任會長擔任會長期間，與學校密切協同辦理各項校務工作，熟悉學校運作、家長互動、學生學習狀況等事務。
3. 建議爾後邀聘本會卸任會長擔任顧問，並於每學年度召開第一次委員會議時完成遴聘，以賡續為本會及學校貢獻心力。

決 議： 依設置辦法邀聘顧問，邀聘時尊重當事人意願。

案由二、 訂於 110 年 5 月 22 日舉辦本校校慶，當日規劃有園遊會活動，家長會預定援例申請攤位共襄盛舉，擺攤內容及方式請討論。

說 明：

1. 依往年校慶由家長會幹事(總務處)向學務處申請一個攤位，進行義賣活動，由家長會成員提供適當義賣物品內容，並撥空一起參與，盈餘所得捐家長會運用。
2. 建議由家長會幹事擬定並發予家長有關提供義賣物品內容宣傳單，選定適當種類後鼓勵家長共同參與。

決 議： 援例申請攤位共襄盛舉，由家長會幹事擬定並發予家長有關提供義賣物品內容宣傳單，選定適當種類後鼓勵家長共同參與。

八、 臨時動議：無。

九、 散會：中午 12 時 40 分